

《与神同行》 死后的景况（1）

不久以前，我跟一个年青人谈话，这年青人非常有自信，也带点骄傲和夸张，他滔滔不绝的告诉我发生在他身上的事。然后，我用了一个穷追猛打的策略，来使他逐一讲出他未来的事。我问他前面有什么计划，他说他打算做生意。跟着我问他，生意安定下来之后，又怎样呢？他想他会考虑结婚，组织家庭。然后我再问：跟着呢？再跟着呢？问到最后，年青人说，跟着也许要死了。我再不放过的问：“死后又怎样呢？”年青人睁大眼睛看着我说：“死后我就不知道了。”

死亡并不是将来可能会发生的事，事实上，死亡乃是在前面等待着我们每一个人的，不管我们愿不愿意，准备好没有，死亡要来就来，我们随时都会遇到。有幸的人，可以完成他理想中所有的计划，然后才面对死亡；但有些人根本还没有展开计划，还没有实现理想，就遇上死亡了。到底死后会是怎样的呢？不管你信不信圣经，今天我要跟你分享的，就是死后的景况，到底人死了之后，会是怎样的呢？

我们要看的经文，是哥林多后书 5 章，保罗在这里探讨到死亡这回事，在一开始的时候，保罗用房屋和帐棚来形容我们的身体。我们看 1 到 8 节的记载，这里说：“我们原知道，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，必得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在天上永存的房屋。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，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，好像穿上[衣服]。倘若穿上，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。我们在这帐棚里，叹息劳苦，并非愿意脱下这个，乃是愿意穿上那个，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。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上帝，他又赐给我们[圣]灵作凭据[原文作质]。所以我们时常坦然无惧，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，便与主相离。因我们行事为人，是凭着信心，不是凭着眼见。我们坦然无惧，是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。”

虽然我们不想谈论死亡，我们避而不谈，但是每个人心底里，都知道死亡绝不陌生，因为每天都会发生在我们四周，而我们也希望多点知道死亡的真面目，到底这是一个怎样的经验。当然，也有些人绝口不谈死亡的，他们甚至连预先立遗嘱也不肯，因为觉得一旦立了遗嘱，就等于准备要死了，这其实是消极的想法和做法。实际上，死亡绝对不会因为我们谈论或不谈论它而影响它离我们的远近，反而拒绝谈论死亡，不去作详细的了解的，后果会更悲惨。到死亡一旦来到的时候，反而变得手足无措。

圣经告诉我们，死亡是我们生命的一部份，它是我们在世生命的最后一站，但绝对不是终结。死亡是无可避免的，有生必然有死，不管你接受或是拒绝，都是一样。唯一能够避过死的方法，或者说可能，就是活到耶稣基督再来，活到被提的时刻，我们所有相信耶稣的，就会被提到半空中，与主相遇，这些人就真的不用经历肉身的死亡了。否则，所有人都必须面对死亡，跨过死亡。问题是，既然死亡无法避免，我们该作怎样的预备呢？

到底人死了之后，会是怎样的呢？有些人相信，人死如灯灭，人死了就一了百了，什么都不再存在，如灰飞烟灭那样归于无有。不但是身体终结，就是连他的整个人也都来到终结，这些人不信死后有将来，他们认为人死了，就是彻底的消灭了。

相信那些作奸犯科，一生无恶不作的人，一生活在撒但指使下，叛逆神，拒绝神，得罪神，随自己所喜欢的去生活的人，会喜欢这种理论，也希望人死真的终结一切，因为这样他们就不必为自己所作的负任何责任，因为一切都划上了句号。也许你会希望人生就是这个样子，只可惜圣经从来没有一处经文告诉我们，这个是真理，因此这理论是不成立的。

或者有人勉强用保罗在帖后 2:8 的话来作为支持。保罗在这里说：“那时这不法的人，必显露出来；主耶稣要用口中的气灭绝他，用降临的荣光废掉他。”但其实并不适合，这里保罗是讲到恶人遭毁灭的情况，然而有些人就把“灭绝”这个词解释作“消灭”，以为消灭了就是没有了。然而，圣经这个词的意思并不是这样，在圣经中，有不少经文都会引用这个词，来描写毁灭的情况，但却不是“消灭”的意思。

主耶稣自己也曾经用过这个词来描述永恒黑暗情况，讲到虫是不死的，火是不灭的，人在永远的火湖里，是永远的受苦，没有穷尽。事实上，圣经多处的经文，都向我们指出，今生之后是有来世的，即使是叛逆神的人，也一样会在永恒里活着。不信神的人，宁可相信人死后就消灭了，不再存在；但事实并不是这样，这说法是错误的。人之所以固执这么说，无非是受到撒但的蒙骗。撒但用尽方法在今生欺骗人，愚弄人，要人信他的谎话。因为撒但知道，一旦人死了，他就认识到自己生前是多么的错，多么的愚蠢，犯了多么大的过失，可惜后悔已经是太迟了。

另外有些人相信，人死了之后，身体固然是失去了功能，必须被埋葬，而人的灵魂是睡了。他们之所持这样的道理，所根据的是林前 15 章的话，保罗在林前 15 章那里讲到信徒睡了的情况。51 节说：“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告诉你们，我们不是都要睡觉，乃是都要改变。”为什么保罗用“睡觉”来形容人死了呢？我们看前面的 17 到 18 节，这里说：“基督若没有复活，你们的信便是徒然；你们仍在罪里。就是在基督里睡了的人也灭亡了。”

到底保罗为什么用“睡了”来形容信徒的死亡呢？帖撒罗尼迦前书 4 章有一节很重要的经文，也是论到睡了的。13 节说：“论到睡了的人，我们不愿意弟兄们不知道，恐怕你们忧伤，像那些没有指望的人一样。”为什么保罗用“睡了”去形容信徒的死呢？原因就是在这里了。

一般人所说的死亡如睡觉的说法，是指人死了之后，身体被埋在地里，而灵魂是睡着了，是陷于没有知觉的状态，像人睡着了那样，一直等到主耶稣再来的时候，才叫醒他们。不过，圣经没有这一类的经文作为支持。保罗之所以用睡了这个词，是因为当时他写信给帖撒罗尼迦的信徒，当时的人普遍认为，死亡是充满神秘和空虚的，也是幽暗的，可怕的，灰暗的，他们根本不知道是怎样样子，保罗就以一个温柔的词，来形容信徒的死亡，形容他们是在基督睡了那样，是安睡在基督的怀中，是有保障的，是安全的，是蒙照顾的。而且，睡了的人会有醒来的一天，这也是基督徒在今生的盼望，但保罗绝对不是指信徒死后，他的灵魂是陷在无知觉的状态中，等到主再来才睡醒的。

相信我们还记得，同耶稣一起被钉的强盗中，有一个抓住最后的机会，信了耶稣，他临断气之前对耶稣说：“主阿，你得国降临的时候，求你纪念我。”主耶稣怎样回答这强盗呢？主耶稣说：“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。”乐园不是一处给人睡觉的地方，它乃是有主同在的地方，人在那里是有知觉的。而司提反在为主殉道的时候，临死之后也求主耶稣接收他的灵魂，他并不是说要睡好几百年或者甚至更长的年日，他乃是到主那里去。

而在腓立比书 1 章那里，保罗讲到自己正在两难之间，不知道怎样作抉择。一方面，他希望留在腓立比，继续传福音的工作，领更多人信主；但同时他又渴望离世与基督同住，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事。这显然不是去睡觉，乃是与主同住，是清醒的，有知觉的。保罗从来没有说，离开身体，是睡在坟墓里。他反而是说，离开身体，是与基督同住，而这对保罗来说是更美好的事，因为可以息了世上的所有劳苦。

还有一些人相信，由于人性的败坏，由于人生前做了太多的坏事，而得不到神百分之百的饶恕。所以到人死了，人就要暂时到一个地方去，不同的人也许会用不同的称号，有的称为炼狱，或者是阴间等，在这个地方，人要为自己没有被饶恕的一些罪受苦，等到受苦期满后，才可以上天堂去。那就是说，人不能在死后立即到天堂去享福，而是要先到一处地方受苦。而仍然活在世上的人可以为这些祈祷，又或者为他们做些善事，好缩短他们受苦的时间。但无论怎样，他们都要先到这个地方去，清理好一切的罪过，然后才可以到达天堂去。

今天，相信有不少人接受这个说法，因为他们觉得这说法有道理，而他们宁愿被送到受苦的地方去，为自己的罪过受苦，然后才进入天堂去。然而，如果问受苦的时间要延续多久？这问题就没有答案，因为没有人知道。其实，这是一个毫无根据的推论而已。例如要到这地方去受苦多久？在生的人可以怎样做以减轻这人痛苦的时间等等，完全没有具体的资料。由此可见，这说法只是出于人的虚构，是人所想出来的，根本毫无根据。

不要以为不信耶稣的人，才相信这样的说法；事实上，有些已经相信接受耶稣做救主，重生得救了的人，也相信这样的说法。也许他们接受了错误的教导，也许是由于他们受到外面说法的影响，所以他们也相信，当他们死后，是有一个地方要去受苦的，但这只是短暂的受苦而已，到罪孽完全消除之后，他们就可以进入天堂。

弟兄姊妹，我们要非常小心，到底这种说法的根据是什么，其实是出于人的骄傲。为什么这么说呢？因为这说法里面，包含了人的骄傲在内。因为他们不相信，他们一生犯罪这么多，竟然只因为相信接受耶稣基督的拯救，就可以使他们无条件的获得完全的拯救，连一点代价也不用付出，世界上怎么会有这样便宜和廉价的事呢？他们不相信救恩就是这么简单，所以他宁可相信神是拯救，然而人也得为自己所作的，负上一部份的责任，所以炼狱之说，或者后暂时到某个地方受苦，补偿他们一生所犯的过失，这对他们来说，是比较容易接受的，这会让他们认为，自己或多或少也做了点事，也为自己的罪负上了一点责任。这就是人性里面所隐藏和潜伏的骄傲所致。

救恩的道理很简单，很显浅易明，即使是文盲妇孺都能明白，但是要人以简单的信心去接受，却并不容易。要人相信，即使他们做了多么的坏事，但只要承认耶稣的拯救，神就因此赦免他们的罪，并且他们就因此而获得永生，他们就会在救恩的道理上打上问号，因为实在不能相信。他们总认为，自己必须在神的赦免和拯救之外，做些什么，这才让自己感到好过些，或者说这才算是合适的真理，但却因此把神的恩典打了个大折扣，也因此贬低了神的爱和能力。因为人的骄傲，所以自己建立了一套出于他们思想的神学，好满足自己。圣经清楚的告诉我们，弗 2:8-9 说：“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并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上帝所赐的；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。”

恩典是什么呢？恩典就是神把人不配得的好处，白白的加给人，并不加上任何条件。我再说一遍，恩典就是神把好处，加给我们这些不配得的人。恩典是神送给人的礼物，是神一厢情送给人的，但是人居然不愿意接受，这是因为人被自己的骄傲所拦阻，不愿意谦卑下来，诚心的接受。因为要相信接受耶稣的拯救，人必须承认自己的无能无助，必须否定自我，专一靠主，这是很多人都不愿意做的。

今天，很多人宁愿相信，将来他们来到神面前，接受审判的时候，神会看他们所做的，好的行为占多少分，而坏的行为占多少分，要是他们的好行为多于坏行为，神会因此而接纳他们，因为觉得他们值得进天堂。所以，很多人都积极做好事，为自己积德，他们在世多行善事，好让自己将来见神面的时候，有更多好的行为可以让神欣赏。其实这是极度愚蠢的思想，是撒但欺骗人的伎俩，而令人有这种想法的，也是出于人性的骄傲。

人把自己认为好的标准，等同于神认为是好的标准，这是错的。神的标准跟人完全不一样，神所看为的义，跟人看的完全不一样。圣经说，我们的义，在神看来，不过是一件污秽的衣服而已。赛 64:6，先知以赛亚说“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；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。我们都像叶子渐渐枯干；我们的罪孽好像风把我们吹去。”

人所以为的善行里面，常常带着不为人知的动机。人是看外貌，神却是看内心，鉴察我们的肺腑心肠。我们得救完全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；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。

要是我们认为单单信耶稣并不足够，不足以让我们获得拯救，我们就是质疑神的能力，认为耶稣为我们代死是不够的，祂所流的宝血，都不足以洗净我们的罪，所以我们再加上自己的方法，再加上自己的善行去补足，这是对救恩的轻看，是不信和骄傲的表现。

那些以为自己在接受神救恩之外，再加上自己的好行为，是更好的理论的人，其实心中充满了不信和骄傲。他们把神的能力贬低了，轻看主耶稣基督所付出的生命，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。这样的人完全不明白救恩的原意，和神为人苦心安排的救法。他们以为主耶稣在十字架上，只是背负了我们一部份的罪，还有一部份的罪，必须由我们自行解决，所以他们企图用自己的善行去弥补，又或者说到死后受一阵子的苦，去解决剩余的罪，这其实都是错的。

圣经很清楚的告诉我们，主耶稣一次把自己献给神，在十字架上付上自己的生命，流出自己的宝血，洗净我们一生的罪。这包括我们过去所犯的，现在所犯的，以及将来会犯的，所有的罪，主耶稣都为我们担当了，祂的宝血大有功效，没有一样罪是大到神无法赦免，我们应该对主的救恩有信心。因此，出于人意的理论，认为人必须加上自己的善行才能得救的理论，我们实在不能接受。

那么，回到最初问的问题，人死后到底会怎样呢？绝对不会是消灭，一了百了，也不是灵魂就此睡觉，也没有经过中途炼狱受苦的说法。根据圣经的教训，那些生前不信耶稣，拒绝接受救恩，一生叛逆神，不尊重神，又对神的事物毫不感兴趣的，他们死了之后，不是就此消灭，也不是睡觉，或是到某些地方去受暂时的苦，他乃是在永恒里，和信耶稣的人一样，只是归宿不同，要去的地方，永恒的状态不同。

我们看路加福音 16 章，主耶稣在这里讲了财主与拉撒路的故事，先是讲到生前的生活，然后是讲到死后的情况。22 到 23 节这样说：“后来那讨饭的死了，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；财主也死了，并且埋葬了。他在阴间受痛苦，举目远远的望见亚伯拉罕，又望见拉撒路在他怀里；”

这里很清楚的让我们看见，属神的人在死后，神会差派天使带他们到祂的怀里去安息；至于不信神的人，则被带到受苦的地方去，等候将来主耶稣的审判，而最后的结局，就是到永火的湖里，接受永恒的死亡。

死亡对基督徒来说，没有什么可怕之处，因为跨过死亡，所去的地方就是与神同在，神要把他接去，永远与他同在，这是好得无比的事情。所以，基督徒离世，在世的亲友，如果相信耶稣的，在悲哀中可以有欢笑和安慰，因为知道这只是暂别而已，将来在天上还会有重逢的一天，将来在主里面我们还可以重聚，这是我们极大的盼望。但不信耶稣的人，死亡就等于永别，等于永恒的绝望，再没有任何方法可以改变这悲惨的命运。

因为耶稣死了又复活了，祂的复活是一个保证和确据，让我们知道将来有一天，我们也一样要复活。林前 15:42-44 说：“死人复活也是这样，所种的是必朽坏的，复活的是不朽坏的；所种的是羞辱的，复活的是荣耀的；所种的是软弱的，复活的是强壮的；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，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。若有血气的身体，也必有灵性的身体。”